1. 這部課程的主軸是奇蹟。為此，若想完成它的目的，就必須先了解療癒的法則。讓我們來複習先前說過的原則，並將它們排列妥當，以便總結一切能使療癒發生的必要條件。因為它若能發生，就必會發生。

2. 所有的疾病都出自分裂。一旦否定了分裂，它就會消失。因為只要引發了疾病的觀念得到治癒，且代之以清明，它就不見了蹤影。疾病與罪被視為關係中的果與因，但這一關係卻被藏入潛意識，以便小心的保護它不受理性之光照耀。

3. 罪咎會祈請懲罰，而它的要求亦將獲允。不是在真理中，而是在充斥著陰影和幻相的世界裡，並以罪為其根基。上主之子感知到了他想看見的事物，因為感知即是已被實現的願望。感知會變，你營造了它，正是為了取代那不變的真知。但真理不可改變。它無法被感知，而只能被了知。你的感知對象多種多樣，但都不具意義。一旦帶往真理，它們的荒謬便顯而易見。若與真理分隔，它們就好似獲得了意義，且真實不虛。

4. 感知的法則與真理相悖，而真知中的真實亦不可能在脫離它後仍有任何的真實性。然而，上主已然答覆了這個病態的世界，祂的答覆適用於所有形式。即便在時間裡運作，這一答覆仍永恆不易，而那正是需要它的地方。然而，因為它出自上主，時間的法則便影響不了它的運作。它在世卻不屬世。因它真實不虛，而它的居所亦是一切實相的必然歸宿。觀念離不開自己的源頭，而其結果也僅只是在表面上與之分離。觀念屬於心靈。被你投射於外，且看似在你之外的，則根本不在外邊，而是內在思維的產物，且從未離開過它的源頭。

5. 哪兒有罪的信念，上主的答案就在那兒，因為只有在那兒它的結果才能被徹底化解，並拔除其因。感知的法則必須轉正，因為它們**正是**真理法則的逆轉。真理的法則永遠為真，且無法逆轉；但你能以上下顛倒的方式看它。逆轉的幻相存在於何處，你就必須在那兒加以修正。

6. 對真理而言，一種幻相不可能比其餘的更加桀驁不馴。但你卻可能賦予其中的一些更大的價值，而更不願將其交由真理，以便獲得療癒乃至幫忙。只要是幻相，就不可能真實。但從表面上看，其中的一些要比另外一些更加真實，即便這顯然毫無道理。幻相之間的層級不過顯示了你的偏好，而非真相。偏好與真理豈有任何關係？幻相即是幻相，它們必屬謬誤。你的偏好無法為其賦予任何真實性。不論在哪一方面，它們皆屬虛假，而上主在哪兒一舉答覆了它們，它們必會在那兒悉數屈服，且同等的輕易。上主的旨意是一。而任何看似與之背道而馳的願望在真理之內則並無根基。

7. 罪不是錯誤，因它越過了修正，成了天方夜譚。但你若對它信以為真，就會有某些錯誤看似永遠失去了療癒的希望，並成了地獄的永久根基。若是如此，天堂的對立面就會與之作對，二者同等的真實。而上主的旨意也將一分為二，一切受造都將臣服於兩邊敵對勢力的法則，直到上主失去了耐性，把這世界劈成兩半，並陷入自我攻擊。於是祂發了瘋，宣稱罪拿走了祂的實相，並最終迫使祂的愛臣服於報復。如此的瘋狂畫面引來瘋狂的防衛乃情理中事，但卻無法將此畫面弄假成真。

8. 不具意義之物給不出任何意義。真理則無需任何防衛來使其成真。幻相既無見證，亦無結果。一旦著眼於它們，便會受到蒙蔽。寬恕是此處的唯一任務，它的用途是把喜樂帶往聖子的每個層面，世界否定了這一喜樂，因它相信罪已統馭了聖子。或許你尚未看清寬恕扮演的角色，它終結了死亡，乃至由罪咎的迷霧裡生起的所有信念。罪不過是你強加於弟兄與自己之間的信念。這會把你們倆侷限於時空之內，給你一點兒空間，也給他一點兒空間。在你的感知中，這一分離則以身體為其象徵，因為身體顯然相互分離、相互獨立。但這一象徵不過代表了你**寧可**分離並謀求獨立。

9. 寬恕則會帶走你與弟兄之間的障礙。它代表了你與他結合而非分離的願望。所謂「願望」，意指它依舊蘊含了其他選項，且仍未徹底超越選擇的世界。不過這一願望已與天堂的境界同調，且不和上主的旨意作對。即便它還遠遠無法為你徹底恢復那天賦的權利，卻已能移除種種障礙——藉著它們，你分隔開了天堂，也就是你的居所，以及你對自身身分乃至自身居所的覺知。事實永不改變。但你卻能否定事實，從而對其一無所知，即便在此之前它們確實為你所知。

10. 救恩不僅完美，也已完成，它只向你請求一小小願望，以便真實之物得以為真；一小小願心，以便忽視不存在之物；一小小嘆息，以便為天堂說項，使之更勝這個看似由死亡與荒蕪所統馭的世界。受造將由你內浮現，並給出喜悅的答覆，進而以那完美無瑕的圓滿天堂取代你眼裡的世界。寬恕不就是個讓真理成真的願心嗎？囊括了一切的整體，又怎能遺留未獲療癒的破碎片段？罪並不存在。上主之子一旦感知到了自己的願望與上主的旨意是一，一切奇蹟就立馬成為了可能。

11. 何謂上主的旨意？祂願自己的聖子擁有一切。祂將其創造**為了**一切，同時保證了這點。倘使你之**所有**即你之**所是**，就不可能失去任何東西。正是藉著這一奇蹟，創造才成了你與上主共享的任務。離了上主，你就無法了解它，因而它在這世上不具意義。在此，上主之子的要求並非過多，而是遠遠不夠。他寧願犧牲自己的身分連同一切，以便尋獲自己的一點渺小寶藏。而他一旦這麼做，就不可能不感到分離、失落、與孤單。這就是他企圖尋獲的寶藏。而他只會因此生出恐懼。恐懼豈是寶藏？無常豈是你想要的東西？或者，是你弄錯了自己的心願，乃至真實面目？

12. 讓我們仔細想想這錯誤究竟為何，以便它能得到修正而非保護。罪即是相信攻擊可被投射至心靈之外，而心靈卻是這一信念的源頭。於是，你對「觀念可以離開其源頭」的堅定信念也變得真實而有意義。而這一錯誤又會衍生出一個充斥著罪與犧牲的世界。它企圖在珍視攻擊的前提之下證明你的純潔。它無法成功，因為你仍感到罪咎，雖然你並不明白癥結所在。在你眼裡，結果已與它們的源頭分離，而你也無力掌控或者阻止。這麼分隔開來的於是再也無法結合。

13. 因與果乃是一體，而非分離。上主願你明白那一貫的真相：祂將你創造為了自己的一部分，而這點必然且依舊為真，因為觀念離不開自己的源頭。這就是創造的法則；只要是心靈思維出的念頭，就必會增益而非奪走其豐足。不論是就無謂的願望或就真實的心願，這點都能成立，因為心靈可以希望受到蒙蔽，但卻無法使其成為其所不是之物。而相信觀念可以離開源頭即是在邀請幻相成為真實，但這卻是徒勞。因你絕不可能成功蒙蔽上主之子。

14. 一旦因與果能被同置一處，而非分隔兩地，奇蹟就成了可能。一旦療癒的是果，而忽略了因，則只會將果轉變為其他形式。而這並非解脫。一旦達不到徹底的救恩，乃至由罪咎中徹底脫離，上主之子就絕不會滿意。因為他仍會要求自己必須做出某些犧牲，進而否定一切皆非他莫屬，且不受任何失落所囿。就結果而言，小小的犧牲無異於犧牲的整體觀念。任何形式的犧牲一旦有其可能，上主之子就不再圓滿，也不再是自己。他也無法了解自己，或認清自己的心願。他已放棄了天父乃至自己，並在憎恨中使祂們成了自己的敵人。

15. 幻相將會服務於它們被造來服務的目的。而它們亦會由此目的衍生出它們好似具備的一切意義。上主則會賦予已有另一目的的所有幻相足以合理化奇蹟的見證，不論其形式為何。一切療癒便蘊含在每個奇蹟之中，因為上主一視同仁的答覆了它們。而只要是祂一視同仁的，就必屬相同之物。你若以為相同之物有所差異，就必會自我蒙蔽。上主認定是一的將永遠是一、永不分裂。祂的國是合而為一的；創造之初即是如此，未來也永遠如此。

16. 奇蹟不過是在呼喚你那古老的聖名，而你也將認出它來，因為真理就在你的記憶之中。而為了你們倆的解脫，你的弟兄也呼喚著這個聖名。天堂正照耀著上主之子。別拒絕他，如此你方能解脫。每一刻，上主之子就將重生，直到他選擇不再死去為止。一旦意圖傷害，他就選擇了死亡，而非天父願他享有的一切。然而，每一刻生命都唾手可得，因為天父願他得享生命。

17. 上天已把救贖安放在了十字架的苦刑裡，畢竟若無受苦便毋需療癒。不論攻擊的型態為何，寬恕都是答案。它能拿走攻擊的結果，並以愛之名答覆怨恨。上天將它給了你，以便拯救上主之子脫離十字架，乃至地獄與死亡，而一切榮耀皆歸於你，永恆不易。畢竟你有能力拯救上主之子，因為那是天父的旨意。而一切救恩便蘊含在你手裡，它的施與受皆是一體。

18. 運用上主賜你的力量，且按著祂的指示去用，乃是自然不過的事。活出祂創造的你，並運用祂的賜予來答覆一切聖子的錯誤，從而使其解脫，這麼做並非傲慢之舉。但你若把祂給予的力量放在一邊，並選擇一渺小、無謂的願望來替代祂的旨意，則必是傲慢無疑。上主給你的禮物無窮無盡。沒有什麼情境它答覆不了，也沒有什麼問題無法在它那恩典的光照之下化解殆盡。

19. 安住於平安之中吧，那是上主的旨意。成為你弟兄尋獲平安的途徑吧，你的願望只能在平安中圓滿。讓我們一同把祝福帶給罪與死亡的世界。因為能拯救你我的便足以拯救我們所有人。上主之子無二無別。特殊性雖否定了一體性，但只有它能拯救所有聖子，因為但凡一體的便不可能特殊。而他們每一位皆擁有一切。沒有任何願望能阻隔他與弟兄的心願。只要從某人手裡拿取，就會剝奪所有的人。然而，只需祝福一位，就是在一視同仁的祝福他們。

20. 你的古老聖名屬於每一個人，反之亦然。呼喚弟兄的名字便會得到上主的答覆，因你呼喚的是祂。而祂既已答覆了所有呼喚祂的人，又怎會不答覆你。奇蹟什麼也不改變。但它能使不了解的人認清那從不改易的真理；而藉著這小小的禮物，也就是讓真理僅僅成為它自己，上主之子於是得以活出他的真面目，而一切受造也能自如地齊聲呼喚上主的聖名。